

政府總部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西翼



CIVIL SERVIC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CSBCR/DP/5-020-013/2 Pt.20

電話號碼 Tel. No.: 2810 2140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L/PS

傳真號碼 Fax No.: 2530 0986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csbts@csb.gov.hk

網址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sb.gov.hk>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鍾家雯女士)

鍾女士：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有關2021年10月19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在2021年10月19日的會議上，要求政府提供過去十年公務員因工作表現欠佳而被降職的數字，我們的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非常重視公務員工作表現管理，並有一套明確的制度，管理公務員的工作表現。根據這套制度，管方會表揚和獎勵表現出色的公務員；對表現欠佳者，則會加以輔導和監督，協助他們提升工作表現，以達到應有水平。為監察和評估員工的工作表現，管理人員每年均須評核公務員的工作表現。公務員必須在評核期內工作表現令人滿意才可獲增薪，表現欠佳時可被暫停或延期發放增薪。對表現欠佳者，相關部門／職系會加以輔導和監督，協助他們提升工作表現，以達到應有水平。有關工作可在評核期內進行，以助有關人員及早改善表現。過去十年，因工作表現欠佳而被暫停或延期發放增薪的公務員人數如下—

年份	被暫停發放增薪的 公務員人數
2011	10 (4)
2012	5 (2)
2013	2 (1)
2014	14 (8)
2015	7 (2)
2016	8 (5)
2017	17 (7)
2018	10 (4)
2019	9 (7)
2020	9 (2)

* ()內的數字代表由暫停發放增薪改為延期發放增薪的個案

此外，公務員如果表現欠佳，定會影響他們的晉升機會，管方也會考慮其他如調職、培訓等管理措施。

對於工作表現持續欠佳的公務員，「降職」並非現行工作表現管理措施，但我們有其他措施可以終止有關人員的服務。

首先，對於按試用條款聘任的公務員，部門／職系首長有責任按照《公務員事務規例》的規定，以嚴格標準評核試用人員的工作表現和品行，確保只有在各方面均合適的人員才能通過試用關限。如管方認為按試用條款聘任的公務員因工作表現持續欠佳或以外的其他原因而不適合繼續留任，管方可在試用期內的任何時間終止該人員的聘用，或在試用期完結時拒絕批准該人員通過試用關限。

至於常額編制公務員，如果表現持續欠佳，我們可按既定程序，根據《公務員（管理）命令》第12條，基於公眾利益而着令他們退休（下文簡稱“第12條行動”），從而終止該等人員的服務。過去十年，有八名公務員因表現持續欠佳，而在指定觀察期內的工作表現亦無改善，因而被着令退休。

如常額編制公務員有工作表現持續欠佳以外的其他原因令管方認為適宜基於公眾利益而着令該人員退休，政府亦可採取第12條行動終止有關人員的服務而無需給予觀察期。此外，如果管方懷疑公務員因健康欠佳而無法執行所任職位的主要職務，當局可召開醫事委員會，以審視該員的健康狀況，是否仍適合履行職務。

我們會不時檢視公務員工作表現管理的制度，以期提升有關安排和做法。我們亦會透過其他適當措施（例如：加強培訓及獎勵計劃），提升公務員的工作表現。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劉思敏  代行)

2021年11月5日